

臺中市立雙十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新生入學報到單

臨時編號：

學生姓名	畢業國小		性別			請實貼一張 2 吋大頭照
身分證字號	生日	年 月 日				
家用電話	手機號碼					
	緊急聯絡電話					
有符合右列各類身分者，請打✓。	☐ 一般生 ☐ 原住民(山或平地)，_____族，是否已經通過族語認證(☐ 是， ☐ 否) ☐ 低收入戶 ☐ 中低收入戶 ☐ 新住民子女(☐ 父或 ☐ 母，原國籍_____) ☐ 身心障礙(學童) ☐ (父/母)重度或極重度殘障 ☐ 軍公教遺族撫卹 ☐ 雙(多)胞胎(填寫同班/不同班同意書) ☐ 其他備註：					
戶籍地址 (請寫出里鄰)	市 區(市鄉鎮) 里(村) 鄰 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之					
通訊處 請確實填寫	同上 ☐					
家庭狀況	父/母 姓名		工作機構		公司：	
					手機：	
監護人	母/父 姓名		工作機構		公司：	
					手機：	
是否有親兄弟尚就讀本校	☐ 無。 ☐ 有。()年()班姓名：_____ ()年()姓名：_____					
監護人簽名(或蓋章)：_____ 113 年 4 月 日						
注意事項	一. 請用原子筆或鋼筆填寫並簽章。 二. 請務必詳盡填妥各項資料 三. 當日繳交 <u>新生報到單(貼照片)</u> 與 <u>新式戶口名簿影本(需有詳細記事)</u> 、 <u>暑期學藝活動調查表</u> 、 <u>本土語言調查表</u> 。 四. 個資保護聲明：臺中市立雙十國中依據個資法第 8 條為個人資料之蒐集進行法定告知義務，本校蒐集資料的目的在於進行學校執行教學及行政、學生學籍資料作業、報名升學作業等使用，因上述相關事宜所必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，您個人資料受到本校【個人資料隱私權宣告與說明】之保護及規範，不另作他用。					

新生報到日期：113 年 4 月 21、22 日(星期日、星期一)兩天，上午 9:00~11:00